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函)

地　址：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
承辦人：曾靖芳
電　話：(02)2311-1838 分機6120
傳　真：(02)2382-2198

受文者：邱文惠股東

發文日期：中　華　民　國 115年10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中信銀代理字第1152913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　貴股東(戶號：15203) 申請掛失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50股，本行業已登記在案，請依照規定於五日內持以向地方法院聲請公示催告，並請將蓋有法院收狀章戳之聲請狀送交本行，如屆時仍未辦理，依據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，本行得註銷掛失之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依　貴股東之股票掛失申請書辦理。
　　二、掛失股票號碼如下：
　　80-NX-20053-8(50股)
　　合計：1張　50股

正本：邱文惠股東
副本：

股務代理人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